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1174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推廣污水下水道建設及環境教育，請貴校協助轉知相關消息，並鼓勵學生參觀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導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水務局112年11月20日桃水污企字第11200939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水務局積極推動水資中心環境教育概念及創造多元價值，以創新、多元、永續、共生為主軸，結合「綠色環保」、「循環經濟」、「關懷社區」等方向，展現污水下水道設施之重要性及環境保育之意涵，預約導覽參訪可參考以下網址(<https://winfo.tycg.gov.tw/R/>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
2023/11/22
文
章

